上海电机学院文件

沪电机院教[2022]312号

关于印发《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评选与 奖励办法(试行)》的通知

各部门、各二级学院:

经学校 2022 年第 25 次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,现印发《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评选与奖励办法(试行)》,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: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评选与奖励办法(试行)

上海电机学院 2022年12月6日

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评选与奖励办法(试行)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推动我校教材建设工作,激励广大教师编写更多高质量的、具有我校特色的教材,更好地发挥优秀教材的示范和辐射作用,进一步提高教学质量,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(教材〔2019〕3号)、《上海电机学院教材管理办法》(沪电机院教〔2021〕242号)等相关规定,特制定本办法。

第二条 学校教材委员会负责领导和监督学校教材的评奖工作。委员会秘书处(教务处)负责评奖具体组织工作,各二级教学单位教学工作委员会指导本单位的教材评奖相关工作。

第二章 参评条件与范围

第三条 学校优秀教材应符合下列条件:

- (一)符合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、政策,体现先进的教育理念。
- (二)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,体现本学科优势和特色,符合人才培养定位,反映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和教学改革最新成果,体现我校产教融合等特色教育理念。
- (三)学术水平较高。具有与本学科发展相适应的学术水平,不仅有本学科应具有的基本理论,还能反映学科前沿的新知识、新成果,与同类教材相比,具有明显的特色。
- (四)富有启发性,有利于学生对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的掌握,有利于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。
- (五)选用范围广,师生认可度高。原则上经过2年及以上教育教学实践,在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、实现人才培养目标等方面具有显著成效。

- (六)具有较强的可读性。文字准确、流畅,公式、图表规范,编校、印刷质量符合国家标准。
- (七)教材内容不存在政治性、思想性、科学性和违反国家法律法 规以及侵犯知识产权的问题。

第四条 学校优秀教材参评范围如下:

- (一)由我校教师为第一主编,出版社正式出版和公开发行,并在 我校广泛使用的教学用书及作为教材内容组成部分的教学材料(如教材 的配套音视频资源、图册和辅助用书等),且必须经过两届及以上学生 使用。
- (二)已获得校级及以上优秀教材奖的教材原则上不得再次参加评选。若经修订再版,教材内容、体系、结构有三分之一及以上的变化,质量有明显提高,且又经过两届及以上学生使用,可视为新教材参评。

第三章 申报与评选

第五条 学校优秀教材每两年评选一次。

- 第六条 优秀教材评选工作启动后,由教材第一主编向所在二级教学单位提出申请,各单位应组织同行专家对申报教材进行评审,填写《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专家评审表》。
- 第七条 各二级教学单位择优向秘书处申报。申报教材须提供的材料包括有《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申报表》、《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 专家评审表》及教材样书。
- **第八条** 教务处对各单位的推荐教材组织评审,邀请不少于3名本学科领域的专家(校外至少2名)参加评审工作,专家组进行打分并书写评审意见。教务处将评审结果报教材委员会审议。
- **第九条** 根据学校教材委员会审议意见,对确定的优秀教材名单进行公示,公示无异议后予以公布。

第四章 奖 励

第十条 校级优秀教材特等奖的数量原则上不超过申报教材总数的10%,一等奖的数量原则上不超过申报教材总数的20%,二等奖的数量原则上不超过申报教材总数的30%。对于获奖教材,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并给予奖励。

第十一条 被评为校级优秀的教材,优先推荐申报国家级、省部级规划教材及优秀教材,并作为二级教学单位教学考核及教师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

第五章 附 则

第十二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,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

附件: 1. 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申报表

2. 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专家评审表

附件 1

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申报表

教材名称				主约	扁姓名			
主编单位	职务/取	只称		出版单位				
教材形式	出版日期			ISBN				
版次	字数()	万)	'					
适用课程	课程性	上质			课程	类别		
参考学时	适用专	业			适用	对象		
25 125 day	// .					·		
参编者	工作					识务		
姓 名	单位				/	职称		
教材使用情况(包括教学使用效果、使用学校及专业、重印次数、累计印数等)								

二级教学单位教学工作委员会意见	教学工作委员会主任签字 : 年 月	日
学校教材委员会意见		
	委员会主任签字:	
	年 月	日

填表说明:

- (1) 教材名称、主编单位和出版社应填写全称;
- (2) 教材形式是指文字教材、电子教材、文字+电子教材三类;
- (3)适用对象是指研究生、本专科生;
- (4)课程性质是指必修课程、选修课程;
- (5)课程类别是指通识教育课程、专业大类课程、专业能力课程、综合实践课程。

附件 2

上海电机学院优秀教材专家评审表

	教材名称		ISBN		
	主编姓名				
	参编者	工作单位			
	姓名				
	出版单位	出版时间			
	推荐等级				
讨	平				
		 ,			
	评审人姓名		 外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 以		
	工作单位	1			

填表说明:

- (1)本表由推荐单位聘请的专家填写;
- (2)请从意识形态、内容与特色等方面对教材做出全面公正的评价。

上海电机学院院长办公室

2022年12月19日印发